

2021 年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少年儿童安全课程

招

标

文

件

真爱梦想

Adream Foundation

中国·上海

招标文件由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编制

2021 年 10 月 22 日

第一章、总则

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以下简称“真爱梦想”拟对“梦想中心”项目所需物资：少年儿童安全课程授权、课程配套教具进行公开招标_进行公开招标，兹欢迎符合本次招标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采购项目。

二、 有关定义

本次招标的采购人是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

“投标人”系指获取了招标文件拟参加投标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及相应服务的供应商。

三、 合格的投标人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投标人须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品牌制造商或其授权委托的代理商；
- 2) 投标人在中国合法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招标内容在其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内。
- 3) 投标人注册资金 100 万元及以上，企业财务和经营状况良好，具备履行合同能力，无不良经营行为，投标人应持有该品牌制造商出具的授权书或经销证书。
- 4) 投标人具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和较强的技术支持能力。
- 5)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项目执行过程中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 6) 投标人如与我司曾有合作经历，须在以往与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业务上无不良履约记录；

7) 无不良信用记录

四、 投标费用

不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以及相关其他费用。

五、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和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处理。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多个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资格。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项目招标中同时投标。

利害关系供应商处理。采购项目实行资格预审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可以参加资格预审，但只能由其确定其中一家符合条件的公司主体参加后续的招标采购活动，否则，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均作为无效处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利害关系代理人处理。供应商不得在同一招标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其代理人，否则，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前期参与供应商处理。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供应商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确定采购需求、编制采购文件过程中提供咨询论证，其提供的咨询论证意见成为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技术服务商务要求、评标因素和标准、采购合同等实质性内容条款的，视同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

六、 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进行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第二章、投标人须知

一、 招标文件的须知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全面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投标。

(1) 投标人须知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1	产品名称	真爱梦想少年儿童安全课程
2	采购预算	本项目采购总预算：人民币 1,340,000 元整，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会影响商务部分得分。
3	投标报价要求	1、投标报价所列单价应包括：产品价格、运输费、税费、装卸费等所有费用； 2、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的 真爱梦想产品报价单 （含报价明细表，见附件 1）格式，完整填写，并由法人代表签字确认和盖章； 3、报价单中列出的所有配件也需提供明细价；
4	投标文件份数	正本 1 份，副本 2 份，电子文件（U 盘）1 份。
5	招标范围	/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和要求
6	投标截止时间及文件递交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10月26日18:00时整（北京时间） 文件递交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碧波路572弄116号5幢A座
7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与评标时间一致（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与评标地点一致
8	交货地点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交货期	合同签订后15个自然日
10	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60个月。
11	是否允许投备选方案	否
1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13	确定供应商家数	评委会经过综合评审，确定1名为中标人。

二、 投标文件的组成及说明

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 投标函
- 授权委托书
- 开标一览表
- 货物说明一览表
- 产品质量相关资质文件
- 产品报价单
- 商务条款偏离表
- 技术规格偏离表
- 交货及账期计划

- 售后服务计划及承诺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分册装订，并装订成册，具体要求见第五章。投标文件统一用 A4 幅面纸印制，逐页编码，并编写“目录”。

投标人须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三、 投标文件及样品的递交

1. 每个投标人应递交 3 个投标文件密封袋（每个密封袋需提交内容见第五章）、U 盘一个。
2. 密封袋封面应按要求写明，并分别写明招标人和投标人的名称、项目、地址，并注明“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字样。
3. 投标人应在 2021 年 10 月 26 日时之前将投标文件和样品递交给招标人。
4. 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将视为无效：
 - (1) 投标文件未密封和未按规定加盖投标人公章、单位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印章的；
 - (2) 未按规定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或内容不全、字迹模糊不清、影响评标的；
 - (3) 超过截止日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及样机；
 - (4) 违反招投标法律法规规定的；
 - (5) 未响应招标文件内容；
 - (6) 未装订成册；

四、 开标和评标

见第六章

五、 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招标采购单位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真爱梦想的官方网站和官方公众号发布更正公告。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认为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可以以书面形式向招标采购单位提出申请,但招标采购单位可以决定是否采纳投标人的申请事项。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递交了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梦想中心部。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盖单位印章。修改书应进行密封和标注,并在密封袋上标注“修改”字样。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撤回投标的将按照未及时提交投标文件视为无效。



第三章、合同条款

以下为公益采购框架合同模板，如以下条件无法全部接受，请在商务条款偏离表中体现。否则视为接受。

一、公益合作产品采购标的

1.1 本协议签订视为甲方同意在本协议有效期内选择乙方作为其公益产品的供应商之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公益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尺寸、重量、包装、价格等信息以甲乙双方确认的附件《真爱梦想产品报价单》（以下简称《报价单》）及附属资料为准。《报价单》需附附属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技术参数、图纸、质检报告、质保说明、包装说明照片、安装说明、使用说明及视频资料包等相关资料。除非另有明确约定，《报价单》价格均为含税价格，甲方无需额外承担任何税费，乙方承诺向甲方提供的报价不高于其就相同产品向任何其他第三方提供的报价及最终实际价格，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回超额部分金额的 1.5 倍。《报价单》中价格及其他约定的有效期与本协议有效期一致，有效期内乙方不得随意上调价格或变更其他内容。

1.2 甲方向乙方《报价单》中的公益产品发起采购时，以电子邮件方式向乙方发出《真爱梦想采购订单》（以下简称《采购订单》），订单模板详见附件 3。乙方应自收到甲方《采购订单》之日起 1 个工作日内，对订单进行书面确认，电子邮件均为有效的书面确认方式。若甲方发出《采购订单》后 1 个工作日内乙方没有回复，则视为乙方已确认接受该订单。凡乙方确认接受的订单，乙方须全面履行。

1.3 订单变更与终止：由于市场变化或其他不可预测因素导致甲方对产品需求发生变化，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后，甲方有权变更或终止生效订单。

二、交货

2.1 乙方承诺其提供的公益产品交货期为：合同签订后15个自然日。

2.2 乙方确认《采购订单》后，需严格按照采购订单上的交货时间准时交货，除非甲方书面要求或同意，乙方的交货时间不得提前或延后，否则视为不按时交货，甲方有权拒收不按时交货的产品并进行索赔。

2.3 乙方确认《采购订单》后不能交货或不能按期交货的，应将该情况、原因及更改后的交货日期和交货数量立即书面通知甲方，对于因为乙方原因造成的不能交货或不能按期交货，甲方有权选择以下任意一种或多种处理方式：

- (1) 向第三方采购，并由乙方承担多支出的采购差价及为此而支出的额外费用；
- (2) 要求乙方采用快递或直运至甲方客户地点的方式交付产品，因此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 (3) 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每延期一天，支付产品延期交付部分价值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 (4) 不能交付产品的，应当支付不能交付部分货款总值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
- (5) 要求乙方赔偿因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 (6) 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

2.4 备货：乙方为保证满足甲方需求，承诺按甲方要求保持安全库存，甲方以邮件形式通知乙方一定时间内应保持的安全库存量，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邮件后及时准备相应库存。

2.5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

2.6 乙方应负责送货运输或快递至甲方指定地点，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2.7 因产品在运输途中发生损毁或灭失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2.8 乙方交付的产品不符合本合同及双方确认生效订单中的约定时，视为乙方的交付不符

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选择拒收或接受产品；甲方拒收产品的，视为乙方不能交付产品，乙方应当偿付该批产品货款总值百分之二十的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甲方接受产品的，有权根据产品的质量重新调整订单约定的价格。甲方接受产品的，并不视为产品验收合格。如甲方在最终使用产品时发现不符合《采购订单》约定，按本协议其他条款的约定进行处理。

2.9 乙方送货时需携带：（1）《采购订单》，（2）供应商送货单，送货单上需要标注甲方订单号，以及每个产品的甲方的产品编号，甲方第三方仓库按《采购订单》进行收货。没有《采购订单》则甲方不接收货物。

2.10 包装箱内应附有详细装箱单一份。

2.11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甲方采购订单要求的，或者少交、多交产品的，甲方有权拒收。

三、付款方式（可按项目实际情况修改）

3.1 付款方式：采购订单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项目款 60% 拨付给乙方。合同全部交付且经过甲方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项目款 40% 拨付给乙方。乙方应在收到款项后 5 个工作日内开具等额的发票给甲方。发票寄送地址：上海市浦东区碧波路 572 弄 116 号 10 号楼 5 幢 A 座 收件人：梦想中心部 电话：021-68587100 转梦想中心部

3.2 若甲方延迟付款，每延迟一日，须支付乙方未支付货款总价的万分之一作为违约金。

四、质量标准、产品验收及售后服务

4.1 乙方提供的产品必须是乙方或产品制造商合法生产的、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包括零部件），并完全符合商品采购时最新有效的国家、行业质量检测标准，包含产品主要性能指标及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和储存等内容。甲方委托乙方制作、加工的特定产品除符合上述质量检验标准外还应符合甲方向乙方订货时提出的采购标准或交货标准。

本协议适用的标准为：

国家或行业生产、质量及安全标准（请准确填写相应标准编号及标准名称）：

附件中乙方提供的产品或服务执行标准，包括但不限于涉及生产、包装、安装、质量、安全、环保等国际、国家、行业、企业适用规范、标准和准则；

附件中经甲乙双方确认的技术参数、交货条件、图纸参数等。

4.2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产品或产品的任何部分均不受第三方关于侵犯其所有权、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版权或其他相关知识产权的指控。

4.3 乙方提供的产品应通过出厂测试和检验，并在交货时向甲方一并提供质量合格证书。

4.4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的情况外，如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上述标准或要求，乙方应在接到甲方书面通知后将产品自行提走，视为乙方不能交付，同时应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4.5 乙方承诺，其出售给甲方的产品质量保证期限为：自产品抵达甲方指定地点并经甲方验收后 60 个月。

4.6 不良品的处理：对经甲方入场检验指明的有缺陷或瑕疵的产品，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进行修理、更换、赔偿或退货，退货的同时应当退回货款或在甲方向乙方付款时进行相应抵扣。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不良品通知后 2 个工作日内根据甲方的要求采取相应措施。由此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与此相关的故障诊断、产品的修理、挑选、替换、运输等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4.7 产品验收后，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限于产品并非甲方设计）、工艺或材料缺陷所发生的产品质量问题负责维护或是更换，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4.8 对甲方提出的质量问题和要求整改意见，乙方必须在 2 个工作日内及时解决和整改，若在甲方要求的期限内未得到解决和整改，甲方有权停止乙方供货。

4.9 乙方如有产品在甲方发生重大质量异常时，甲方发出书面通知给乙方，乙方收到书面通知单后：

(1) 同城须在 1 个工作日内到甲方指定现场分析异常原因，共同制定长期改善及预防措施。

(2) 异地必须在 1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回复意见。

(3) 情况非常紧急和严重的，乙方必须实时抵达甲方指定现场处理。

(4) 需要乙方返工的，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产品整改通知书后 2 个工作日内必须完成返工（重大返工在双方协商一致的情况下可适当延长返工期），否则延迟一天返工按本合同下所有涉及的采购订单总金额的千分之一支付违约金。甲方不保证对超过返工期之后的产品的保管，由此产生的后果（仓储保管费、物品丢失、损坏等）完全由乙方承担。如协商决定由甲方代为返工的，乙方承担返工费用，返工费用以实际支出为准；如当地返工不能提供发票或收据的按 50 元/工时/人计算。

乙方如在此规定时间内没有做出响应的，延迟 1 天响应甲方有权对乙方扣款 500 元，直至响应为止。甲方有权在应支付给乙方的货款中扣除相应款项。

4.10 若甲方和乙方已终止采购合作，但产品尚在质保或售后服务期内，乙方仍然有义务继续履行共 12 个月内的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4.11 乙方需向甲方支付质保金人民币 元，质保金将在货款中扣除。在产品质保期及售后服务期限内，乙方需向甲方提供必要的售后服务支持，指定专人负责配合甲方售后服务的对接工作，在接到甲方反馈的售后问题后 2 个工作日内提供合理解决方案。若乙方在规定期限内无法向甲方提供必要的售后服务支持，因此给甲方带来的任何损失及因此产生的额外费用将从该质保金内扣除。该质保金将在合同终止且全部产品的售后保证和服务期结束后扣减按本协

议约定扣除后的金额返还乙方。如乙方依据以往的采购框架合同已向甲方支付质保金，且该质保金未返还且未扣除的部分，可抵扣本次合同该条款质保金同等金额，返还期限顺延。

五、包装

5.1 除非甲方指定特殊的包装方式，包装物应由乙方提供并自费用，包装物上的装运标志必须符合要求，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包装物符合长途运输、产品安全的要求。

5.2 乙方应采用合适的安全措施，妥善包装货物，达到防潮、防湿、防震、防尘等要求。双方对包装方式另有约定的，应遵守双方约定。乙方应对未采取适当充分的包装保护措施而造成任何损失负责。

5.3 因产品包装不符合约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当负责返修或重新包装，并承担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将该不合格包装以合同标准包装价值部分的差价支付给甲方。因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造成产品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负责全部赔偿。

5.4 乙方提供的产品包装物归甲方所有，乙方不得回收。

六、培训和服务

6.1 培训：乙方承诺对甲方相关人员免费给予必要的技术培训，为甲方合同产品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提供技术支持，直至甲方人员掌握为止，协助甲方为客户提供满意的服务。

6.2 保修期：乙方应按照双方对 4.5 条款的约定对合同产品和服务提供相应服务支持。

6.3 保修期后的服务：保修期满后，乙方应按照协议/订单的要求提供保修期后的服务或指定第三方提供这种服务，乙方只收取合理的材料费及人工费。当由第三方或甲方自身进行这种服务时，乙方应向指定的服务方或甲方提供所需的资料、备件和技术支持以确保第三方或甲方能履行此种服务，并且在由第三方承担维修服务时，乙方应提供相应的证明，确保第三方能履

行此种服务，若第三方不能履行维修义务，则由乙方承担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七、第三方责任

7.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向第三方分包部分或全部订单。甲方同意分包的，乙方应提供分包商资质及分包的具体内容。

7.2 若乙方委托外协第三方生产、制造、加工乙方自有产品，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该第三方相应资质证明。

7.3 乙方应对上述 7.1 条、7.2 条第三方分包商或制造商的行为向甲方负责，乙方与第三方承担连带责任。

八、保密条款：

8.1 在未取得双方事先许可的情况下，甲乙双方不得将本协议内容向第三方公开或泄露。

8.2 乙方从甲方得到的设计思路、设计图纸、项目计划、受控文件、工程图纸、零件规格书、工程变更通知、菲林、模具、样品、采购订单、销售预测、视频 PPT 电子资料等等，其所有权及知识产权均归甲方所有，乙方全体及其离职人员必须严格保密，不得挪用、擅自向外泄漏、转借、帮助他人生产产品或故意不按照甲方要求进行生产交货，并且还须妥善保管。否则，如因此而造成甲方经济受损，甲方有权利收回以上文件和货品，并取消乙方的供货资格，同时可依据损失情况加倍责罚，并将保留诉诸法律的权利。

8.3 本条规定在本合同终止后继续有效。

九、知识产权

9.1 使用许可：除非另有约定，乙方向甲方提供本合同项下产品视为乙方许可甲方使用

该产品所含有的乙方拥有或控制的任何知识产权。

9.2 甲方提供的部件：如果甲方提供部件供乙方使用以履行本合同，则乙方只能将其用于甲方指定项目之目的。

9.3 在本合同项下甲方提供给乙方的任何技术及功能设计，其知识产权、所有权归甲方所有，此类应用或功能仅限于按甲方要求移植到合同产品上去。

9.4 对处于乙方或乙方委托的人员、机构控制中的含有甲方商标、专利或其它知识产权的在制、库存、在途产品，乙方应尽其合理的谨慎，采取必要的措施妥善保管，防止此类产品被用于与本合同不符的目的。

9.5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将甲方的名称、品牌、商标、公益项目品牌等无形资产用于宣传、促销或产品销售等盈利或非盈利行为；乙方不得利用甲方的名称、品牌、商标、公益项目品牌等无形资产为乙方及其产品提供信誉或者质量担保。否则，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因利用上述甲方无形资产获得的全部经济利益作为赔偿，如上述经济利益不足人民币 100 万元的，则按人民币 100 万元予以赔偿。

十、违约责任

10.1 当乙方提供的产品达不到本合同保证条款的要求时，甲方可选择要求乙方自行承担费用予以修理、更换、重做、退货、减少或者退还货款，甲方因此而遭受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甲方有权在货款或质保金中直接扣除。

10.2 如出现涉及乙方产品质量或人身安全事故投诉，乙方应主动承担产品责任，委托第三方对于争议产品进行相应检测以明确责任，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10.3 对不合格品、多余货品及被解除合同的产品（即甲方可退还给乙方的产品），乙方应在甲方通知规定的时间内取走；若在规定时间超过后，乙方仍不取走货品，甲方可用乙方质保

金或未支付货款用于货品返还或委托保管。在此期间因丢失、坏损、减量、变质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10.4 乙方产品可能作为元器件被用于甲方制造的成品中,如产品的质量或功能不符合本合同约定,不论该质量及功能上的瑕疵发现于甲方制造其成品过程中,还是于甲方将成品给最终用户使用过程中,乙方均有义务进行维修或更换以及赔偿甲方的损失。如该瑕疵导致甲方就其成品对第三方承担违约或侵权责任,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该责任,并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10.5 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不能或不能按时交货的,由乙方按本合同 2.3 条款的规定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有权直接从货款中直接扣除,但甲方应将扣款金额通知乙方。

10.6 若乙方未按甲方所要求的时间将返修的故障件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10.7 乙方交付的产品品种、型号、规格等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乙方需在交付前至少 15 个工作日提前书面向甲方说明情况,如果甲方同意接受,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接受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挑选、返修或退换,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负责;如使用紧急需挑选、返修时,则乙方应立即组织挑选、返修或甲方直接组织挑选、返修,因此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不能返修或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如果乙方未在交付前向甲方书面说明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的情况,导致甲方在不知情情况下使用了由乙方供货的质量不达标产品,一经发现按欺诈行为处理:乙方需按双方认可的差价金额赔付已供所有问题产品的差价,并应当偿付已供所有问题产品货款总值三倍的违约金。

10.8 在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是更换,产品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甲方有权退货并与乙方解除合同,乙方应退回与退货产品相应的货款,甲方保留追究由此造成的其它间接损失的权力。

10.9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经甲方发现并查实，甲方除有权立即解除与乙方的采购合同外，乙方须向甲方赔偿履行采购订单总价的 20% 违约金，造成甲方其它损失的，乙方还须赔偿因此遭受的其它经济损失。

10.10 甲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拒绝收货的，应该承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0.11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解除本合同，因一方擅自解除合同致使另一方产生损失的，合同解除方应承担由此给受害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一、不可抗力

在合同项下产品制造、装运或转运期间，如有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双方按照中国适用法律规定处理。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不能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防止和避免的事件，如地震、台风、水灾、火灾等自然灾害或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十二、本合同的解除与终止

甲乙双方同意，一方发生以下任一情形的，另一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

12.1 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条款约定的行为或事实时；

12.2 在供应期间内，乙方不能满足甲方数量及品质要求，无能力供应时；

12.3 任何一方被政府职能部门停止或吊销营业执照，暂停或吊销资质证书、生产许可证等，或者出现破产、清算情形的；

12.4 乙方或乙方法定代表人被列入政府职能部门的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十三、争议解决

13.1 所有由于本合同产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争论和索求应首先通过双方的友善商议解决。若在一方向另一方发出要求协商通知后六十（60）天内无法解决争议，则该争议应由任意一方提交上海国际仲裁中心根据该会当时适用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13.2 由上述过程发生的费用除仲裁裁决另有规定外，应由败诉方承担。

13.3 尽管存有争议，各方仍必须继续履行本合同下各自的义务。

13.4 本合同终止或到期后，本争议解决条款依然有效。

十四、本合同的有效组成文件

14.1 下列有关本采购合同的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附件包括但不限于：

(1) 乙方提供的《真爱梦想产品报价单》，其附属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技术要求、图纸、质检报告、质保说明、包装说明照片、安装说明、使用说明及相关视频资料包等相关资料。

(2) 甲、乙双方确认的《真爱梦想采购订单》。

(3) 《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与《真爱梦想供应商手册》确认函，需乙方阅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盖章履行。

(4) 乙方提供的《真爱梦想供应商信息表》，其附属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营业执照、体系认证证书、行业资质证书、生产许可证、专利证书、业绩证明等相关资料。

(5) 必要时甲乙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

14.2 甲乙双方以下指定联络邮箱的往来邮件。

甲方指定联络邮箱：buyer@adream.org

乙方指定联络邮箱：

14.3 甲乙双方以指定联络邮箱或双方约定的账户，通过以下指定业务管理系统网站的往

来业务电子数据。

真爱梦想业务管理系统（简称 OA）：<http://oa.adream.org>

十五、本合同生效

15.1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和授权代表签字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生效日期。若双方签字日期不一致，以最后盖章签字方的签字日期为合同的生效日期。本合同在上海签订。

15.2 合同期限：壹年，自____年__月__日至____年__月__日

15.3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持壹份。

(以下无正文)



第四章、招标内容及要求

项目名称：2021 年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少年儿童安全课程采购招标书

基准单价（含税）：人民币 1,340,000 元

儿童安全课程授权采购预计授权年限 3 年；课程配套教具年采购量 100~150 套。注意：年需求量会有波动。根据实际情况分批供货，采购、供应、售后服务等等。

基本参数要求见下表：

类目	基本配置要求
儿童安全课程	1、课程对象：1~6 年级
	2、课程内容：需包含交通安全、常见意外伤害、校园安全防护等小学生常见基本安全内容
	3、课程配套：有完备的课程教案、有趣的课程活动、视音频内容、教师授课指引或培训、课程配套教具等。
儿童安全课程教具	1、教具需与课程内容相结合，满足课堂内模拟化的场景体验与课程活动体验。
	2、教具设计与制作，需满足不同年龄学生使用，提升学生参与感。
	3、教具设计与材质需符合相应安全标准、简单易操作。

注：投标时数量以招标文件要求为准，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数量予以适当增加或减少。

投标人应保证所有货物来源可靠、合法，均是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综合单价报价，含税费、运输、包装等所有一切费用。

第五章、标书格式

投标文件分开装订成册，分为：1、产品基本规格参数、2 商务及成本部分。文本均需要正本 1 份，副本 2 份。

U 盘提供 1 份作为投标文件一部分，外壳需标：投标企业名称

一、标书封面格式

标书封签页



投标文件

产品基本规格参数

项目名称：

投标企业：

地址：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真爱梦想
Adream Foundation

投标文件

商务及成本部分

项目名称：

投标企业：

地址：

投标人（盖章）：

日期：

开标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真爱梦想
Adream Foundation

二、内容要求

第一节、产品基本规格参数

目录：请投标人按自己的投标文件内容编列，并列出行页码。**如未编制目录及页码**

造成评标困难，后果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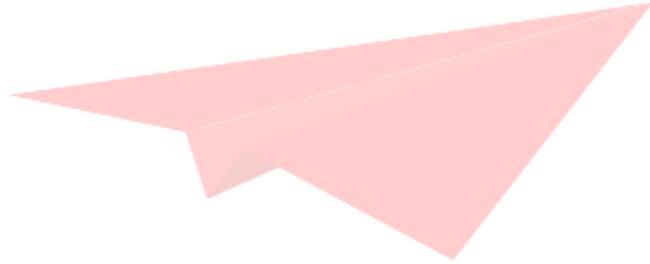
投标文件需要提交以下顺序



一、货物说明一览表

货物说明一览表

(按型号规格分别填写)

产品型号		规格		上市时间	
<p>详细性能说明：</p> <p>对应评分标准里“产品基本规格参数”做说明综述</p> <div data-bbox="432 835 1082 1099" style="text-align: center;">  </div> <div data-bbox="347 1146 1166 1413" style="text-align: center;"> <h1>真爱梦想</h1> <p>Adream Foundation</p> </div>					

二、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招标规格/要求	投标规格/内容	偏离情况 (填写: 正/负, 正表示优于招标要求, 负表示低于招标要求)	说明

投标人根据“产品基本规格参数”内容对准请在此页列出, 其他地方列出的偏差评标时不予认可。

投标人(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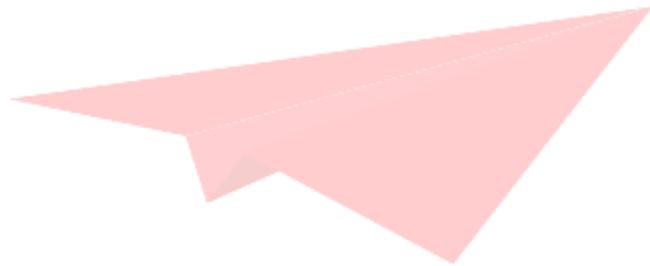
授权代表 (签名):

真爱梦想
Adream Foundation

日期: 年 月 日

三、产品质量相关资质文件

- 1、产品具有国家级质量检测报告必须提供；



真爱梦想
Adream Foundation

第二节、商务及成本部分

目录：请投标人按自己的投标文件内容编列，并列出行页码。**如未编制目录及页码**

造成评标困难，后果由投标人自己负责

投标文件需要提交以下顺序



一、投标函

投标函

致：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

根据贵方为 2021 年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少年儿童安全课程采购招标 项目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邀请_____，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名称、地址) 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四份，电子版一份：

- 1、投标函
- 2、授权委托书
- 3、开标一览表
- 4、真爱梦想产品报价单
- 5、商务条款偏离表
- 6、交货及账期计划
- 7、售后服务计划及承诺

包含但不限于：产品制造商针对本项目中本产品的授权书原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所附投标价格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投标综合单价。
- 2、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第 (编号、补遗书) (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4、本投标信息有效期到 **2021 年 月 日**。
- 5、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_____ 传真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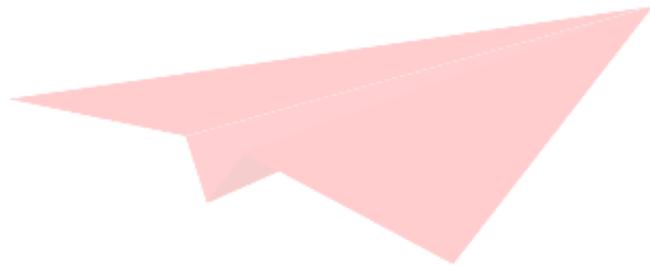
电话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邮编 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真爱梦想
Adream Foundation

二、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致：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

现委派_____（授权人姓名）参加你单位组织的2021年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少年儿童安全课程采购 招标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投标，签署合同及处理一切与招标有关事宜。

附：授权代表情况

姓 名：

姓 别：

职 务：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 话：

传 真：

授权单位名称：

（盖 章）

法 人 代 表：

（签 字）

授权代表：

（签 字）

年 月 日

三、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2021 年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少年儿童安全课程采购招标	投标内容：少年儿童安全课程授权、课程配套教具
1	产品型号	品牌： 综合单价/总价：
2	交货期	
3	质保期	
4	优惠条件	
5	备注	

注意：报价方式为每个综合单价，结算时按实际数量乘以综合单价；综合单价报价含税费、运输、包装、安装、售后等所有一切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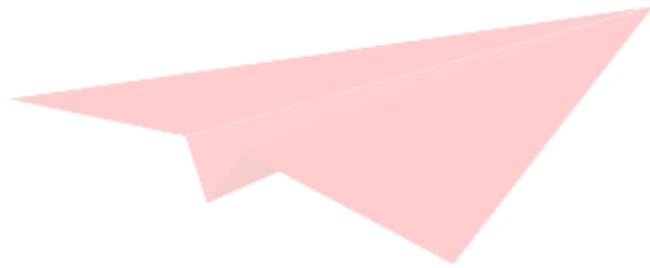
优惠条件（含备品备件）

投标人（公章）：

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四、真爱梦想产品报价单
见附件 1.4



真爱梦想
Adream Foundation

六、交货及账期计划

(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交货期、付款周期”内容,自行编制)



七、售后服务计划及相关承诺

需要对比原厂的质保期、保修内容、服务网点，提交针对本次招标可提供的售后服务内容。

关于评审标准里支持系统维护能力是指：投标人自己的售后人力能覆盖区域或者投标人可执行的售后服务内容

(投标人根据评标办法“售后服务”内容，自行编制)



三、评标办法

1、评标说明

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梦想中心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进行。本次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投标人提供的样品性能测试及打分，其次，对商务及成本部分开标及打分。

对投标人提供的样品性能测试及打分，可能根据具体情况邀请公众及捐方代表参与性能测试及打分。

商务及成本部分开标，可能根据具体情况邀请真爱梦想管理部代表对开标活动进行现场监督。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a) 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单的价格为准；
- b)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c) 文字与图表不符，以文字为准；
- d) 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详细评审标准（以下内容可按项目需求修改）

序号	评审项目		满分分值
1、	商务及成本部分（满分分）	1.1 投标报价	
		1.2 商务评价	
2、	产品性能部分（满分分）	2.1 技术质量方面	
		2.2 售后服务情况	

具体项目及评分细则：

类别	项目	满分 分值	评审标准
1.1投 标报 价分	报价分		在所有的有效投标报价中，投标人的报价分统一按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1.2商 务评 价分	业绩情况		根据近5年公司销售业绩打分，规模越大分值越高。
	对招标文件 规范性响应 程度		根据标书制作达标程度打分，越标准分值越高。
	投标人综合 实力		投标企业市场占有率、用户满意度以及产品优势等方面综合评定。整体越优异，得分越高。
	交货周期		交期越短，得分越高。超过28天不得分。
	付款政策		付款周期越长，得分越高。低于30天不得分。
	检测报告		投标人所投产品具有省级及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的得分，没有的不得分。检测达标项越全面得分越高。
2.1技 术质 量方 面分	性能参数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分，以不超过五项为限；有六项以上（含六项）负偏离的，该项为零分。
	环保参数		投标产品具有环保认证证书的，得分；具有质量认证证书的，得分；具有健康认证证书的，得分，未提供不得分。（该项得分的认定以提供省级及以上检测机构出具的产品检测报告为准）
	自主创新产 品		投标产品属自主知识产权的，得分；反之不得分。
2.2售 后服 务情	项目管理及 实施方案		设置固定项目负责人，并且有科学、具体的项目管理措施，能够结合项目特点制定实施方案好的，得分；一般的，得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况分	质保期	高于标书要求, 每多一年加1分; 与标书要求一样, 此项满分, 低于标书要求, 每少一年减1分。
	售后服务计划、措施及服务承诺	针对该项目须有详尽的组织配送、验收、售后等方面的服务能力、措施及相关承诺。所述内容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好的, 得分; 一般的, 得分; 未提供的不得分。售后服务越周全得分越高。



以上每项指标均设有权重，综合评分之总分计算公式为各项指标加权求和。

3、开标程序

评标现场开标并分别对 1、产品性能 2、商务及成本开标打分。两部分评审完成后 1 个工作日内公布中标人。评标时间暂定在 **2021 年 10 月 29 日**。由采购人及专业代表评审参加。

当众展示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由现场工作人员按任意顺序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当众进行拆封。在评标过程中，如遇有字迹不清楚或疑问的，主持人立即联系投标人代表现场或电话澄清或确认。

4、定标

综合评分结果：根据采购人和专业代表对产品性能、商务和成本等评分数据，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最高者为中标供应商，仅次于中标人的候选人，根据产品性能评审结果酌情考虑在其他家具合作方面的潜在合作供应商。

如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报价低的作为中标供应商。仅次于中标人的候选人，根据产品性能评审结果酌情考虑在其他家具合作方面的潜在合作供应商。

如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产品性能评审得分最高的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仅次于中标人的候选人，根据产品性能评审结果酌情考虑在其他家具合作方面的潜在合作供应商。

如得分相同，报价相同且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产品性能评审得分也相同的并列，则均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前 3 个月将平分订单。主次供应商将

在与采购人深入合作后根据供应商绩效考核成绩划分。

招标采购单位不退回投标人投标文件和其他投标资料。

四、评标情况公告

所有供应商投标文件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情况、采用综合评分法时的总得分和分项汇总得分情况、评标结果等将在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官方网站结果公示。

五、废标

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在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网上公告，并公告废标的情形。投标人需要知晓导致废标发生的具体原因和理由的，可以通过书面形式询问招标采购单位。

六、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中标公告发出后，中标通知书由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正式发出。

七、合同签订

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模板见

第三章)。中标人参与报价且未在商务条款偏离表中说明，即视为认可采购合同中的条款，无特殊原因不可修改条款。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进行修改。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或放弃中标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补充合同：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该补充合同应当在原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得在原采购合同履行结束后，且采购货物和服务的名称、价格、履约方式、验收标准等必须与原采购合同一致。

九、履行合同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绩效考核：采购人对供应商的质量、交期和服务每月进行评价考评，考评成绩 C 及或以下发出整改通知单，并有权对供应商处以适当罚款。

第七章、询问、质疑和投诉

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秉承“公开、透明、专业、高效”的工作原则，对此次招标存在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内部管理制度。

招标文件相关问题可联系：

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 梦想中心部 电话：021-68587100-238 邮箱：

adc@adream.org

投诉和质疑可联系：

上海真爱梦想公益基金会 管理部 电话：021-68587100-0 邮箱：

service@adream.org



真爱梦想
Adream Foundation